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 154 号公司营业地以现场结合视频连线方式召开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董事长刘继国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同意《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日止，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双方协商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有关详情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发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审议同意《关于中非重工投资有限公司减资方案调整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中非重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非重工”）实施减资，一拖股份与中非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非基金”）按照同比例将未实缴注册资本进行减资；同时，中非基金将其已实缴全部投资额按照评估值进行减资，减资完成后，中非重工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有关减资方案详情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一拖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53）》。

鉴于中非基金经研究拟继续与公司合作推动中非重工发展，董事会经审议批准调整原中非重工减资方案，即中非基金对中非重工已实缴出资部分不再实施减资，继续持有中非重工45%的股权；调整后的减资方案为：双方继续将尚未实缴部分进行减资，一拖股份减资8,247.8万元，中非基金减资6,748.2万元，中非重工减资前后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减资前			减资后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一拖股份	13,750	5,502.2	55%	5,502.2	5,502.2	55%
2	中非基金	11,250	4,501.8	45%	4,501.8	4,501.8	45%
	合计	25,000	10,004	100%	10,004	10,004	100%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批准公司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批准公司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批准公司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斌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八、审议同意《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公司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张斌先生简历

张斌先生, 1982 年 6 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中共党员, 河南鹤壁人。现任洛阳市国资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张先生历任河南洛阳矿业集团镇平矿业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办公室主任; 洛阳有色集团嵩县矿业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 洛阳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企管部副部长; 洛阳市国资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洛阳市国润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 并曾兼任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及公司监事。张先生曾就读于郑州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和四川大学社会保障(人力资源管理方向)专业研究生, 在企业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